

大会

Distr.: General
28 October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39 和 40

巴勒斯坦问题

中东局势

1998 年 10 月 27 日乌克兰常驻
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随函附上 1998 年 10 月 26 日乌克兰外交部就以色列—巴勒斯坦在美利坚合众国马里兰州怀伊进行谈判,双方最终于 1998 年 10 月 23 日缔结十分重要的协定一事所发表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9 和 40 下的大会文件分发给荷。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

特命全权大使

沃洛德梅尔·叶利琴科(签名)

附件

1998 年 10 月 26 日乌克兰外交部长的声明

鉴于在美利坚合众国举行的以色列—巴勒斯坦会谈结束,产生了怀伊河备忘录,乌克兰外交部受权声明乌克兰欣闻以色列总理本雅明·内塔尼亚胡和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主席亚西尔·阿拉法特之间的谈判以及两人达成的协定。

以色列—巴勒斯坦会谈是迈向落实五年前在奥斯陆缔结的协定的一个重要阶段。双方激进分子企图阻挠双方达成妥协,然而,备忘录的签署证实为了谋求彼此能接受的中东解决办法,双方确有政治意愿维持势头。

双方采取步骤使以色列—巴勒斯坦谈判过程更积极,在谈判过程达成的具体而正面的协定使人有充分理由预期以色列领导人和巴勒斯坦民族权力机构领导人所表现的政治意愿不但一定会得到以色列和巴勒斯坦人民的支持,而且也必定得到整个国际社会的支持,因为国际社会不能对中东和平的结局漠不关心。

乌克兰高度赞扬美利坚合众国的调停努力和克林顿总统的个人作用,中东和平进程经过长期停顿以后,由此首次恢复动力。乌克兰把这个事件看作就算最复杂和冗长的冲突应当而且能够通过谈判,用政治手段加以解决的证明。
